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11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

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『新媒體藝術碩士班』

「面試」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一、面試日期：111 年 2 月 19 日（星期六）

二、考生應同時攜帶「准考證」、「身分證件正本」（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），以備查驗身分，於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到並應試。

三、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，本系備有額溫槍及酒精，請考生佩戴口罩及配合量測體溫，並繳交「考生健康聲明切結書」。如有發燒（ $\geq 37.5^{\circ}\text{C}$ ）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狀，應主動告知，由試務人員直接引導至隔離試場，並全程戴口罩。

四、報到與面試地點：

1. 報到地點：本校教學研究大樓七樓中庭

2. 面試地點：本校教學研究大樓七樓 701 教室

五、面試包括創作作品集說明、專業素養表達能力及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說明…等。原則上每位考生約十分鐘（包括自我介紹及作品發表六分鐘；問答時間四分鐘）。

六、面試順序：

場次	第一場
准考證號碼	2110001~2110005
報到時間	上午 10：00 至 10：25
面試時間	上午 10：30 至 11：20
面試順序	於報到時抽籤決定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1. 面試當日，應試生請自行準備最近三年內之創作作品赴試。作品若為電子檔，請自行安裝或儲存於自行攜帶之筆記型電腦中，以利播放。

2. 面試當日，若需播放作品，本系提供液晶投影機（含 VGA 接頭及延長線），若自帶筆記型電腦者，請自備其筆電轉 VGA 的轉接頭。

八、其他相關問題請洽詢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李昇伶助教，電話 02-22722181 轉 2154。